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13位ISBN编号：9787807149002

10位ISBN编号：7807149000

出版时间：2011-3

出版时间：甘肃文化出版社

作者：史正保 主编

页数：18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内容概要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在广泛参阅我国关于企业与公司方面法律法规的基础上。通过一问一答的形式，从企业、公司最基本的常识入手，向广大农民朋友们介绍了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乡镇企业、中小企业、股份合作制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公司等企业形式的设立、组织、运营，并插入了大量的相关法律案例、故事等。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内容丰富，通俗易懂，实用性很强，非常适合农民朋友阅读。愿该书能对广大农民朋友有所帮助，能对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法制建设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由兰州商学院史正保教授主编，作序并统稿。兰州商学院法学院讲师刘广、兰州商学院法学院副教授吕春娟为副主编，参与编写的有兰州商学院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李涛、张子祥、张春晓、王治、马萌萌、邓亮、王李娜、安乐。书稿完成后，兰州大学法学院李功国教授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作者简介

史正保，男，经济法学硕士，兰州商学院法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兼任中国财税法教育研究会理事、甘肃省人大法律顾问，甘肃省人大立法研究会研究员、甘肃省法学会民商法学会常务理事等。
主讲商法学、企业与公司法、税法、经济法等课程。
主持或参与《我国城乡结合部失地农民社会保障长效机制研究》等省(部)级和厅(局)级课题六项，出版《税法原理与实务》等教材与专著六部，发表学术论文三十余篇。

<<企业与公司法法律制度问答>>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企业法概述

- 1.什么是企业？
企业有什么特征？
 - 2.企业有哪些分类？
 - 3.选择投资哪种企业形式对农民更有利？
 - 4.什么是企业设立登记？
为什么要进行企业设立登记？
 - 5.设立企业到哪里办理登记手续？
 - 6.什么是个人独资企业？
个人独资企业有什么特征？
 - 7.个人独资企业与个体工商户有什么不同？
 - 8.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该具备什么条件？
 - 9.如何设立个人独资企业？
 - 10.什么人可以投资创办个人独资企业？
有什么权利和责任？
 - 11.个人独资企业如何管理企业事务？
 - 12.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聘用的管理人承担什么义务？
 - 13.个人独资企业在什么情况下解散？
 - 14.个人独资企业如何清算？
- 15.什么是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包括哪几种形式？
 - 16.什么是普通合伙企业？
普通合伙企业有什么特征？
 - 17.普通合伙企业与个人独资企业有何区别？
 - 18.普通合伙企业的设立条件是什么？
 - 19.普通合伙企业的设立程序有哪些？
 - 20.普通合伙企业的财产包括哪些？

<<企业与公司法法律制度问答>>

归谁所有？
如何管理和使用？

21.普通合伙人如何将自己在合伙企业中的份额变成现金？

22.合伙人借款时，能否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份额作担保？

23.普通合伙企业事务如何执行？

24.普通合伙企业的决议如作出？
损益如何分配？

25.普通合伙企业的债务如何清偿？

26.合伙人的债务如何清偿？

27.合伙人如何入伙？

28.入伙产生什么后果？

29.退伙包括哪些形式？

30.退伙产生什么后果？

31.什么是有限合伙企业？
有什么特殊规定？

32.什么是私营企业？
私营企业有何特征？
私营企业的法律地位如何？

33.私营企业有哪些权利？

34.私营企业有哪些义务？

35.什么是乡镇企业？
乡镇企业的法律地位和任务是什么？
国家对乡镇企业采取什么样的指导政策？

36.乡镇企业发展基金是如何构成和使用的？

37.什么是乡村集体企业？
如何设立乡村集体企业？

38.乡村集体企业采取什么样的决策与经营管理制度？

39.乡村集体企业的权利和义务有哪些？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

- 第二章 公司法总则
- 第三章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和组织机构
- 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和组织机构
- 第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发行和转让
- 第七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义务
- 第八章 公司债券
- 第九章 公司财务、会计
- 第十章 公司合并、分立、增资、减资
- 第十一章 公司解散和清算
- 第十二章 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
- 第十三章 法律责任
- 第十四章 附则
- 附录
- 参考文献
- 后记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章节摘录

版权页：依据不同的标准，我们可以把公司公积金分为以下几种：（1）依公积金的来源不同，可分为盈余公积金与资本公积金。

盈余公积金是指公司在会计年度决算时从税后净利润中按一定比例提取的公积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四十一条和新《公司法》一百六十八条的规定，盈余公积金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利润中提取的公积金。

资本公积金亦称之为资本储备金，是指从公司营业利润以外的其他收入中提取的公积金。

资本公积金的来源通常有以下几种途径：超过股票票面金额的发行股票收放所得之溢价款；法定财产重估增值，接受捐赠的资产价值。

（2）依公积金的提取是否为法律所强制规定，又分为法定公积金与任意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是指公司依公司法的强制性规定，而必须从公司当年净利润中按比例提取的储备金。

对法定公积金的提取及提取比例，公司章程或股东会决议都不得予以取消或变更。

因此，法定公积金被称之为“强制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的提取比例，我国《公司法》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任意公积金，亦称之为任意储备金，是指根据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于法定公积金以外从公司当年盈利中提取的积累资金。

任意公积金亦来源于公司税后利润，但它的提取不具有强制性。

关于任意公积金的比例，最低提取额及其用途，应当由公司章程或股东会决议作出明确规定。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编辑推荐

<<企业与公司法律制度问答>>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